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入學新生報到須知

恭喜您錄取本校，請詳讀本須知後，依下述程序於規定期間內完成新生報到手續。

- 一、報到時間：113 年 6 月 13 日(星期四)起至 113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止。
- 二、報到方式：請將「報到意願切結書」以傳真或電子郵件傳送，應繳交資料郵寄(限時掛號)或現場繳件至本校。
- 三、繳送資料：(以郵寄或現場繳件方式，郵寄者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1.報到意願切結書正本	113 學年度二專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入學新生報到意願切結書，請詳填後回傳。	請洽註冊組 分機 2121
2.新生基本資料表	請詳填新生基本資料，並貼妥兩吋正面彩色脫帽證件照片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學歷證明文件正本	(1)高中(職)畢業證書正本。應屆畢業生尚無畢業證書者，請繳交切結書，切結書格式如錄取公告附件)。 (2)如未取得高中(職)畢業證書，請繳交同等學力證明及高中三年完整歷年成績證明。	
4.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包括詳細記事)	請附三個月內學生本人及父母親(或監護人)之戶籍謄本正本一份或戶口名簿影本一份。	
5.三個月內之二吋照片電子檔(製作學生證用)	(1)繳交方式：二吋照片電子檔請 E-mail 至本校註冊組信箱( <a href="mailto:regist@ntc.edu.tw">regist@ntc.edu.tw</a> )。 (2)郵件主旨：二專○○科姓名 照片檔案名稱：身分證字號。	
6.減免學雜費申請表(無減免身分者免附)	(1)減免身份類別請參閱本校首頁「學雜費專區」。 (2)依規定同一學期以一次減免為限，重讀、延修、新轉入學生已減免之學期不予重複減免。	
7.數位學生證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班級、學號無需填寫)	本校為學生證結合一卡通。	

上述繳送資料請於 113 年 6 月 26 日中午 12 時前以郵寄或自行送件：

- (1)郵寄繳件者：以限時掛號郵寄至「95045 臺東市正氣北路 911 號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教務處註冊組」收，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2)現場自行送件者：請於上班時間(上午 8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資料請裝入信封後送至本校誠樸校區行政圖資樓二樓教務處註冊組登錄收件，逾期不予受理。

四、逾時未完成傳真或電子郵件報到及繳送資料者，即以自動放棄錄取資格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分發錄取生因故放棄錄取者，請下載錄取公告附件「放棄錄取聲明書」，填妥後於 113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傳真至 089-232871 或 E-MAIL 至本校註冊組信箱 (regist@ntc.edu.tw)，請務必來電告知。

五、相關連絡資訊：本校電話總機 (089)226389

(一)報到、註冊、學分抵免：教務處註冊組分機 2121。

(二)住宿資訊：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分機 1010 或專線(089)232568。。

(三)兵役資訊：學務處軍訓室分機 2260、2261。

(四)就學貸款資訊：學務處生輔組分機 2211。

(五)選課資訊：教務處課務組分機 2132、2131。

(六)成績單及複查成績：教務處註冊組 2141。

六、歡迎加入本校教務處臉書，至 facebook 搜尋粉絲專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教務處」，如有疑問可至臉書上提問。

